

叶县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文件（七）

关于叶县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叶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叶县财政局局长 薛 涛

各位代表：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叶县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士提出意见。

一、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反弹、特大暴雨洪灾对经济社会发展带来的巨大冲击，在县委的正确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指导下，财政工作认真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和高质量发展要求，努力保障供给，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经济运行保持稳中有进良好态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圆满完成了县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

（一）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2021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1.01 亿元，为预算

(调整预算,下同)的100.1%,同比增长21.4%,其中:税收收入完成7.74亿元,为预算的100.5%,同比增长26.9%;非税收入完成3.27亿元,为预算的99.1%,同比增长10.3%。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70.3%。(具体数据见附表二)

2021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33.3亿元,预算执行中因新增上级专项追加、转移支付、债券资金等安排支出,支出预算调整为46.5亿元,实际完成46.8亿元,为年预算的100.6%,同比增长8.2%。(具体数据见附表三)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1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0.1亿元,为预算的110.1%,同比增长24.7%。支出预算完成12.9亿元,为预算的94.2%,同比增长10.4%。(具体数据见附表四、附表五、附表六)

3.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1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2.71亿元,为预算的100%。支出预算完成2.02亿元,为预算的100%。(具体数据见附表十八)

(二) 政府债务情况

上级下达我县2021年政府债务限额40.16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8.17亿元,专项债务限额21.99亿元。我县严格按照上级下达的政府债务限额控制债务规模,截止2021年底,全县政府债务余额为36.96亿元,全县政府债务余额低于省定限额,其中:一般债务余额15.76亿元,专项债务余额21.2亿

元，债务率 64%，债务风险总体可控。（具体数据见附表十三、附表十七）

（三）落实县人大的决议和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2021 年，财政部门按照县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有关决议和审查意见，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较好地服务了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1. 财政收入再创新高。2021 年，在县委、县政府坚强领导下，财政部门干部职工团结一致、勇毅前行，努力克服新冠肺炎疫情、特大暴雨洪灾对经济发展的影响，通过开展耕地占用税、契税等专项清查活动，圆满完成收入任务。全县财政收入总量突破 20 亿元大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双双突破 10 亿元，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近年来首次突破 70%，创历史新高。2021 年，我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居平顶山 6 县（市）第 2 位，居全省 104 个县（市）第 6 位。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规模居全市第 5 位，居全省第 72 位，比 2020 年前移 7 个位次。

2. 应对灾情疫情挑战。积极应对灾情疫情双重挑战，全力做好防汛、抗疫资金保障。

支持防汛救灾和灾后重建。2021 年，叶县连续遭受洪涝、大风等自然灾害冲击，农作物大面积减产甚至绝收，基础设施损毁严重，对全县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造成了严重影响。灾情发生后，财政部门认真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强化担当、主动作为，全力支持做好防汛救灾和灾后重建工作。会同

有关部门积极争取上级资金 1.65 亿元，支持受灾群众临时生活救助和水库河道抢险工作开展。紧急拨付抢险救灾专项资金，支持抗险救灾及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帮助受灾地区和群众尽快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支持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落实 9969 万元用于支持防控设备和物资购置、疫苗接种、核酸检测等工作，加快县医院发热门诊、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建设。落实贷款贴息、融资服务等惠企政策，助力企业共克时艰。

3. 增加经济发展动能。支持科技创新和产业转型发展，为经济高质量发展集聚新动能。

支持科技创新优势。2021 年，全县科技支出 5973 万元，同比增长 16%。其中：安排 484 万元用于科技发展计划项目；安排 666 万元用于企业科技创新奖励；安排 3693 万元对企业给予研发补助；安排重大科技专项资金 200 万元，助力科技企业创新发展。**推动产业转型发展。**安排 1.05 亿元，支持两个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招商引资政策落实等，加快尼龙新材料、制盐、聚碳材料等主导产业发展进程，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扎实开展“万人助万企”活动，向平煤神马天泰盐业、广达铝业等 58 家企业拨付各项资金 2453 万元，为企业纾困解难。落实落细减税降费政策，全年累计减税降费 2.43 亿元，为市场主体增添活力。**支持重点项目建设。**向上级财政部门争取专项债券资金 4.92 亿元，主要用于基础设施、教育、医疗等重要项目建设。谋划 PPP 项目 11 个，总投资约 60 亿元，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建设，促进经济社会发展。PPP 项目入库数、签

约数、落地数、融资成功数均在全市各县（市、区）排名第一。

4. 支持城乡统筹发展。保持财政支农惠农投入力度，持续做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促进城乡统筹发展。

稳步做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严格落实过渡期内“四个不摘”要求，持续推动乡村振兴策略，促进农业增产增效和农民增收，2021年投入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3.64亿元，安排项目81个，财政资金支持力度总体保持稳定。**扛稳扛牢粮食安全责任。**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安排1.87亿元，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和管护；安排1.5亿元，用于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和农业机械购置补贴等，提升农业生产机械化水平，巩固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争取产粮大县补贴资金4602万元，产油大县补贴资金382万元，生猪调出大县补贴资金1017万元，发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4967万元，保障粮食和油料生产安全。**扎实推进乡村建设行动。**争取省级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30个，统筹安排1500万元，支持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申报村级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22个，安排626万元，支持农村公路建设和人居环境整治等，目前22个项目已全部建设完成。申报美丽乡村建设项目4个，安排536万元，开展村内游园、广场和绿化等美丽乡村项目建设，激发乡村活力和内生动力，目前4个项目已全部建设完成。**持续完善农业保险体系。**健全和完善农业保险服务体系，全面推进三大粮食作物成本保险县域全覆盖，促进农民有效保收和增

收。全年农业保险保费规模突破 4000 万元，充分发挥农业保险经济效益“稳定器”作用。**支持美丽叶县建设。**落实资金 1.46 亿元，支持交通路网、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落实资金 2736 万元，用于公交运营补贴等，提高城乡客运公交化率。落实资金 1.12 亿元，用于污染防治、环境治理、污水和生活垃圾处理等。

5. 持续增进民生福祉。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原则，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持续办好重点民生实事，全县民生支出合计 38.93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 83.1%。

推动高质量就业创业。落实就业专项资金 2185 万元，推进脱贫人口、农村转移劳动力等重点群体就业。落实 1.65 亿元，持续推进脱贫人口小额信贷政策落实。落实普惠金融相关政策，引导金融机构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7339 万元。落实职业技能提升行动资金 661 万元，支持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培训，惠及 26891 人。**提升社会保障水平。**落实 8.64 亿元用于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残疾人“两项补贴”、高龄老人津贴等。落实 373 万元，支持免费开展农村和城市低保妇女宫颈癌、乳腺癌筛查，产前筛查和新生儿疾病筛查。落实 5303 万元，支持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和医疗服务能力提升，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落实 5736 万元，支持做好退役军人安置保障和优抚优待及抚恤工作。**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落实 9.08 亿元，促进教育服务均等化，推进教育事业公平发展。**助推社会事业发展。**落实老旧小区改造资金 1096 万元，棚户区改造资金 2.15 亿元，支持保障性安居工程顺利开展，促进群众安

居乐业。落实资金 157 万元，支持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改造，提升社区养老服务水平。落实 1973 万元，保障公共安全稳定有序。落实 1529 万元，保障水库移民后扶资金落地落实。

6.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快推进重大民生领域和财税金融领域改革，不断提升财政管理效能。

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根据省财政厅和市财政局预算一体化建设应用工作推进要求，全面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将财供人员工资统发纳入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顺利完成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提升了预算管理工作水平。**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根据全面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要求，扎实推进预算绩效管理。2021 年以来，组织 83 家一级预算单位填报了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实现了 2021 年部门预算资金绩效目标的全覆盖。对 2021 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进行绩效监控，初步建立预算绩效双监控格局。完成城雕公园、绿色廊道等项目的财政重点评价，发布了平顶山市第一份整改通知书，建立了由绩效管理部门评价、单位整改、财政局支出口追踪整改进度的链条，完善了财政重点评价工作。出台了教育、体育等行业的分行业指标体系。**加强国资国企管理。**在全县范围内组织开展国有资产清产核资工作，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和企业共上报 234 家单位（含二级机构）资产清查报表，进一步摸清了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经营性资产情况、资产质量和经营成果，进一步规范了国有资产管理，提升国有资本运行效率。严格落实向县人大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要求，主动接受人大监督。**深化财政**

电子票据改革。完成系统培训、信息采集、系统升级等基础工作，实现全县 126 个用票单位开具财政电子票据全覆盖，进一步规范了财政票据管理。**严格落实财政资金直达机制。**积极推动直达资金惠企惠民政策落实，2021 年我县收到各类直达资金 14.67 亿元，全部分配完毕，分配进度 100%。**加强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完善预算执行动态监控系统，加强财政资金支出监督管理。全年共办理支付业务 49.47 亿元，拒付各项不合规支出 1512 万元。对涉及不合规支出和不规范票据从源头上进行监控，确保发现问题及时处理。**提高财政投资评审效率。**进一步规范和完善财政投资建设项目评审流程，提升评审质量和评审效率，全年评审项目 406 个，送审金额 33.82 亿元，审定金额 31.37 亿元，审减 2.45 亿元，审减率 7.2%。**深化政府采购领域改革。**进一步创新工作方式，规范政府采购行为，全年完成政府采购金额 15.14 亿元，节约资金 1.73 亿元，资金节约率 10.3%，有效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全力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的公开公平公正。

各位代表，2021 年财政各项目标任务全面完成，为本届政府圆满收官提供了坚实财力保障。五年来，财政工作立足全县大局，勇于攻坚克难、积极创优争先，切实保障了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过去五年，财政民生支出累计 182 亿元，占财政支出的 83.5%。过去五年，财政资金投入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累计 21.9 亿元。过去五年，财政收入由 9.57 亿元增至 21.2 亿元，比 2016 年净增 12 亿元，是 2016 年的 2.3 倍，其中，一般

公共预算收入比 2016 年净增 4.4 亿元，是 2016 年的 1.7 倍。因各项工作表现突出，财政部门先后荣获河南省脱贫攻坚先进集体、全省财政电子票据改革先进单位、全市财政预算工作先进单位、全市预算执行分析和决算工作先进单位、全市地方债务管理工作先进单位、全市财政支持脱贫攻坚工作先进集体、全市农业财政工作先进集体、全市会计管理工作先进单位、全市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和基层财政管理工作绩效评价优秀奖、全市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工作先进单位、全县先进基层党组织、叶县人民政府集体三等功等荣誉。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县委、县政府总揽全局、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协依法监督、精心指导的结果，是各乡镇（街道办）、县直各部门以及全县人民齐心协力、狠抓落实的结果。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当前我县财政运行和预算管理工作还面临一些问题和挑战，主要是：“三保”和项目建设、乡村振兴、污染防治等硬性支出不断增加，财政收支矛盾依然十分突出；财政收入增长基础不够稳固，收入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不够精细，预算刚性约束不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力度需要进一步加强，财政管理水平需要进一步提升。针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并积极采取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二、2022 年财政预算安排意见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全面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也是我县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叶县征程中十分重要的一年，编制好 2022 年财政预算、做好各项财

政工作对保持全县经济健康平稳运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2022 年全县财政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为指引，认真落实县委第十四次党代会和县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聚焦县委“45797”工作任务，坚持“紧日子保基本、调结构保战略”，扎实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加强财政资源统筹，集中财力办大事，优化支出结构，严肃财经纪律，加强财政风险防控，锐意进取、笃行不怠，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财政收入安排意见

根据目前我县财源状况，2022 年，全县财政收入计划安排 22.76 亿元，增长（同比增长，下同）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2.66 亿元，增长 15%（具体数据见附表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0.1 亿元，增长 0.4%（具体数据见附表十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计划安排 3.03 亿元，增长 7%。（具体数据见附表十八）

（二）财政支出安排意见

按照“统筹兼顾、量入为出、确保重点”原则，全县财政支出预算计划安排 56.21 亿元，扣除因接收付实现制决算形成的结转资金需列入 2022 年支出的不可比因素后，可比口径增长 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41.17 亿元，可比口径增长

9.4%（具体数据见附表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5.04 亿元，可比口径增长 4.7%（具体数据见附表十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计划安排 2.13 亿元，增长 6%。（具体数据见附表十八）

2022 年，财政支出安排将紧紧围绕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区分轻重缓急，兜紧兜牢“三保”底线，着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和民生改善。但由于财力有限，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压减较多，部分项目需求没有列入年初部门预算，敬请大家予以谅解。为强化年初预算刚性约束，确保实现全年财政收支平衡，在预算执行中，将充分与单位收支状况、存量资金和上级补助情况相结合，统筹拨付资金。年度预算执行中的有关情况将向县人大常委会另行报告。

（三）财政重点工作安排

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质增效，统筹发挥各项财政政策作用和资金使用效益，着力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1. 多措并举增加财政收入。一是开展税收专项治理。组织开展环保税、土地增值税、契税、污水处理费等整治工作，督促相关税收及时足额入库。二是培植财源增加活力。坚持组织收入与培育财源两手抓，着力围绕税源培植，推动财政增收。三是加强土地资产盘活。协调相关单位排查全县占地审批情况，及时足额征收耕地占用税，盘活土地资产。四是加强划转税务部门征收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等收入征收工作，确保不因征收主体变化而影响收入征缴。

2. 支持产业提质增效和创新协调发展。牢固树立“项目为王”理念，以项目建设、产业转型升级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全力支持两个开发区建设，支持华博润新材料 TPU 粒子及制品、神马股份退城进园、PC 项目二期、双酚 A 项目二期、天力产业园等项目建设。聚焦市场主体减负纾困，助力“万人助万企”工作，提振企业发展信心，帮助市场主体焕发生机。聚焦科技创新，加大科技投入，培育壮大创新主体，激发创新活力。整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打造县域产业特色。

3. 聚力城乡一体化发展。助力城市提升。加快完善城市道路改造、供水、供热、供气等基础设施。加快污水处理厂、城镇污水管网建设，加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支持深入开展“四水共治”、沙河生态修复等项目建设。支持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强生态系统建设，全面改善环境质量。强化住房保障，支持公租房、棚改安置房建设。**深入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全力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落实耕地保护制度，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支持国家优质粮源基地示范县建设。根据全面实施小麦、水稻、玉米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的要求，扩大粮食作物成本保险范围，推动农业保险政策“扩面、增品、提标”高质量发展。支持完善乡村教育、医疗、文化、养老等公共服务设施。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支持农村路网、电网、通信和安全饮水等基础设施建设，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提档升级。加

快推进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试点项目。做好普惠金融政策的推进以及粮食安全生产工作。

4. 持续助力保障和改善民生。 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支持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支持做好重点群体就业，落实好创业就业等补贴政策，支持做好昆北职业教育科技园区规划项目，持续深化“人人持证、技能叶县”建设。继续加大教育投入，支持发展公平优质教育，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按时足额发放退休人员养老金，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和城乡低保、特困人员、孤儿、残疾人保障政策，保障其生存发展权益。继续支持做好退役军人优抚工作，切实保障和维护军人及其家庭权益。支持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推进老旧小区改造，改善居民居住条件。支持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叶县。

5. 持续推进财政管理改革。 全面加强财政收支预算管理。坚持“以收定支”，量力而行。优化支出结构，把“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支出放在首要位置。贯彻落实好“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缩一般性支出。坚持底线思维，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工作机制和流程。扩大评审范围，提高评审效益。加强和完善国有资产监管，盘活存量国有资产，规范评估、处置工作，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推进县属国有企业做大做强，加大资产装入力度，提升融资和担保能力，强化风险管控，确保县属国有企业健康发展。

6. 持续锤炼财政干部能力作风。 以“能力作风建设年”活

动为载体，狠抓干部能力提升、作风提优、工作提效，以扎实的作风推动工作效能提升。以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的政治自觉和韧劲，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持之以恒正风肃纪，推动财政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以忠诚、干净、担当作为选人用人导向，让有为者有位，为担当者担当，激发干部职工干事创业积极性，努力开创财政工作新局面。

三、加强和改进财政预算管理的主要措施

（一）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牢固树立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思想，坚决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非急需支出，严控“三公”经费，深入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把有限的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保障民生及重点领域支出。

（二）加快推进零基预算管理改革。打破基数概念和支出固化格局，精简归并方向相同、性质相近的专项，进一步压减标准过高、承诺过多、不可持续的项目，取消低效无效以及框架性、概念性的项目，建立“能增能减、有保有压、能上能下”的预算安排机制。强化项目支出预算评审，不断提高财政资金资源配置效率和效果。

（三）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加强预算支出与各类存量资源的有机衔接，提高预算完整性和财政统筹能力，统筹各类资金资源用于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推进财政支出标准化，强化标准对预算的约束作用。加强项目支出管理，建立健全项目入库评审机制和项目滚动管理机制，加强项目入

库审核，切实发挥项目库基础支撑作用。加强财政信息化建设，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加强中期财政规划管理，强化规划对年度预算的约束性。深入推进预决算公开工作，严格落实预决算公开各项要求，不断拓展公开内容的广度和深度。

（四）强化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强化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优先保障在建工程项目建设。做好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工作及地方政府债券信息公开工作。妥善处置和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存量，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积极稳妥防范化解隐性债务风险。在争取债券资金的同时，加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切实发挥政府债券资金使用效益。

（五）深化财政体制改革。按照省、市财政体制改革决策部署，落实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改革，会同县直部门加大对省级部门的汇报力度，争取省级在项目审批、资金分配等方面的倾斜支持，形成省市协同支持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工作格局。

（六）稳步推进财政预算绩效管理。严格事前绩效评估，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做实绩效运行监控。做好已完成初评项目的反馈和结果应用工作，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项目管理、资金拨付、预算安排等有机结合，将绩效结果作为完善政策、安排预算、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健全预算安排与绩效结果的有效衔接机制。

（七）切实严肃财经纪律。牢固树立预算法治意识，管好用好各项财政资金。依法依规加强收入征管，如实反映财政收

入情况，着力提高收入质量。加强财经制度建设，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制度。加强暂付性款项管理，严控新增暂付款，加大存量消化力度。加强国有资产管理与监管，完善国库集中收付管理，认真落实常态化直达资金机制，严格落实向县人大报告国有资产管理、重点绩效评价等要求，健全财政资金监督机制，加强审计监督和财会监督，切实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各位代表，2022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县委坚强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监督指导下，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决议，开拓进取、砥砺前行，确保完成各项财政目标任务，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叶县贡献财政力量，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